

##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自2021年1月28日至2021年7月28日，累计确认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455,934,608.18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12.27%；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序号	获得补助单位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
1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财政扶持企业发展基金	西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川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与收益相关的补助收入	445,074,843.02
2	五矿金鼎投资有限公司	金融机构一次性落户奖励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与收益相关的补助收入	5,000,000.00
3	五矿金鼎投资有限公司	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金融发展分项资金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与收益相关的补助收入	5,000,000.00
4	单项 50 万元以下补贴（合计 14 项）				859,765.16
合计					455,934,608.18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455,934,608.18元计入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1年度

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